关于征信异议处理渠道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贯彻落实《征信业管理条例》，维护客户自身合法权益，现公告我行征信异议处理渠道，具体如下：

企业对信用报告产生异议，可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经办人到人行征信中心或向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各分行提出异议核查申请。

分行	联系电话
上海分行	021-23290108/021-23290241
厦门分行	0592-2979889
北京分行	010-65690053
深圳分行	0755-33965818
重庆分行	023-60372314

异议受理提供材料：

1. 企业法定代表人提出异议申请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a)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供查验；

   b) 企业的其他证件（机构信用代码证等）有效证件原件供查验；

   c) 填写《企业征信异议申请表》（附件 1），并留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证件复印件备查。

2. 委托经办人代理提出异议申请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a) 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供查验；

   b) 企业的其他证件原件及《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供查验 （附件 2）；

   c) 填写《企业征信异议申请表》，并留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证件复印件、《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备查。

特此公告！

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附件 1：

企业征信异议申请表

借款人信息			
借款人名称		贷款卡编码	
机构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企业法定代表人（经办人）信息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联系电话	
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异议信息			
异议发生机构		异议信息类型	
异议信息描述			
受理机构		受理机构联系电话	
申请人签字		申请日期	
接收人签字		接受日期	

注：1、以上所有项目为必填项。

2、该表一式两份，由异议申请人和接收机构分别保存。

3、提交此表后，视同申请人授权异议受理机构及核查机构查询申请人的信用报告。

附件 2：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兹授权_____同志为_____（企业名称）_____

_____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本企业异议处理。有效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注册登记证件号码：_____，代理人证件类型____证件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公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